

参 考 文 献

- [1] GB/T 1980—2005 电气设备额定频率
  - [2] GB/T 19862—2005 电能质量测量设备通用要求
  - [3] IEC 61000-4-30 Testing and measurement techniques—Power quality measurement methods (International Standard), 2003-02
  - [4] EN 50160:2000 Voltage characteristics of electricity supplied by public distribution system
- 

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书号: 155086 · 1-33743

定价: 10.00 元

ICS 27.010  
F 20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945—2008  
代替 GB/T 15945—1995

## 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偏差

Power quality—Frequency deviation for power system

## 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15945—1995《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允许偏差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4945—1995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——标准名称改为《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允许偏差》；

——增加了本标准“1 范围”条款；

——删除了本标准“1.1 适用范围”的内容并作了全面修订，改为“1.1 频率偏差的范围”。

# 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偏差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标称频率为 50 Hz 的电力系统频率偏差限值、测量及合格率的统计方法。  
本标准不适用于电气设备的频率偏差限值。

## 2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### 2.1

标称频率 nominal frequency  
系统设计选定的频率。

### 2.2

频率偏差 frequency deviation  
系统频率的实际值和标称值之差。

### 2.3

电力系统由发电厂、变电站、输电线路、配电线路、用电设备等组成。



附 录 A

(规范性附录)

冲击负荷引起系统频率偏差变化

冲击负荷引起系统频率偏差变化在0.2 Hz,根据冲击负荷性质和大小以及系统的条件也可适当变动,但应保证近区电力网、发电机组和用户的安全、稳定运行以及正常供电。

